

新闻热线 62620110  
广告垂询 62815807  
发行热线 62813115

总编办 62636366  
采编中心 62623752  
新闻传真 62615582  
Email admin@scxb.com.cn

零售价 1元/份  
全年定价 240元

法律顾问 安徽美林律师事务所  
杨静 律师

承印单位 安徽新华印刷  
股份有限公司

安徽财经网  
www.ahcaijing.com

星报传媒  
全媒体矩阵



官方微信 scxb123



《安徽画报》微信



掌中安徽  
微信二维码



掌中安徽  
APP客户端



星报官方微博

## 非常道

### 任正非：不管我是养猪还是做豆腐都会成功，因为我很专注

华为创始人任正非在接受媒体专访时被问及，什么是华为的成功之道？他表示是专注。如果当初自己选择的是养猪一定是养猪大王，选择做豆腐也一定是豆腐大王；但最后选择了门槛很高的电信行业，如果自己中途放弃的话就可能一无所有，所以只能一步一步坚持下去。 @中国经营报

## 微声音

### 餐前喝酸奶有助“消炎” 想多吃点有正当理由了

英国《每日邮报》报道，餐前饮用酸奶有助于消除饱和脂肪引起的炎症，可以减轻炎症和高血压症状，促进肠道健康。慢性炎症与肥胖、代谢综合征、心血管疾病有关，而酸奶可使进入血液的有害炎症分子数量显著下降。

@生命时报

## 热点冷评

### 给“房产中介钓鱼信息” 套上法律缰绳

□ 王丽美

一套照片成为多套房源共用的“实景”，相同房源价格相差数十万元、10个房源半数是真的……一些房产中介通过发布虚假房源、伪造房屋交易价格等方式，诱导购房者、租房者上钩。记者调查发现，房产中介发布虚假信息的现象在许多房产信息平台上存在，扰乱了房地产市场秩序，亟待加强规范管理。(3月21日《中国青年报》)

“高性价比”的虚假房源都是诱饵，只是为了吸引客户、获取电话、诱导成交，挂羊头卖狗肉的“钓鱼信息”在许多房产信息平台上成为公开的潜规则。

“钓鱼信息”的危害不容小觑。首先是扰乱了正常的市场环境，房产中介不能提供真实准确的中间代理服务，反而成为假恶丑的集散地，侵犯了民众的知情权、选择权；其次，弄虚作假者得利，产生劣币驱逐良币效应，很多中介竞相效仿，恶性竞争愈演愈烈；再者，我们看到房产中介经纪人多为年轻人，许多刚刚毕业、一时找不到工作的学生往往涉足其中，这段无中生有、忽悠人的“钓鱼”工作经历会使其工作态度、职业定位、道德水准等发生偏移，损害信用环境，不利于全社会的诚信道德建设。

我国正处于城镇化快速发展的时期，规范化的房屋中介服务不可或缺。“房产钓鱼信息”也是假冒伪劣，我们要给其套上法律缰绳。加强立法，出台明确、细化的法律规章，规范中介活动，严厉打击弄虚作假、倒卖信息的行为，让房产平台、经纪人、购房者都能清晰地知晓违规的界限与成本，充分履行监管职责，形成监管合力，不断规范房地产中介市场秩序，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，遏制“钓鱼信息”野蛮生长；同时，提高准入门槛，厘清行业规则，加强房地产中介从业人员管理，培养专业化人才，让正规化的中介服务占领市场。

只有中介机构真正做到了规范、准确、良好的媒介服务，全社会加大“钓鱼信息”的查处打击力度，形成政府监督、行业自律、企业自查、社会参与的综合管理体制，才能刹住中介平台虚假信息泛滥之风。

## 近视矫正机构岂能坑钱伤眼

□ 杨玉龙



加盟培训

王恒漫画

记者在吉林、河南、安徽、四川等地调研发现，近视矫正市场中存在的乱象有：有钱即可加盟，培训7天就上岗；“秘方”治疗坑钱伤眼，出了问题就跑路；以逐利为目的、以治疗为诱饵、以“忽悠”为手段，通过偷换概念、夸大宣传，引家长和孩子“入坑”。(3月21日《经济参考报》)

针对近视矫正机构坑钱伤眼现象，其一，完善监管是基础。据悉，目前市面上的各类康复方法，绝大部分都缺乏临床试验验证。故此，通过完善监管助推行业规范发展是核心之举。有专家就建议，卫生和工商联合监管，工商部门负责相关资质审查，卫生部门负责药品、器械等方面监管，正规医疗机构可为监管部门提供专业技术支撑，就值得尝试。

其二，家长的消费防范也很重要。比如，应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，孩子近视是否需要矫正，采取何种方式矫正，不妨听听专业医生的建议；还如，面对市场上五花八门的恢复视

力产品，切忌盲目信任商家的片面宣传，尤其是当前社会上的一些近视眼治疗方法没有得到验证，更不可盲目采信；再如，应注意在消费时留存相关证据，以便于维权。

其三，通过建立近视眼早期干预体系给近视矫正市场降温。有关专家就表示，整肃近视眼治疗市场乱象是一个系统工程，需要有关部门普及用眼知识和用眼卫生，推广正确的用眼注意事项，建立切实可行的近视眼早期干预体系。唯有这样的体系建立起来，才能从根本上遏制未成年人近视，当然这也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。

其四，亟待法律常态化亮剑。对于出现“治愈率”“有效率”之类字眼的广告，必须采取严格措施进行限制。同时，也应提高市场准入门槛，坚决取缔夸大宣传的青少年近视治疗机构。也应对不法从业者施以严厉惩戒等等。唯有如此，才能起到为市场去污的作用，从而为消费者构建起放心的消费环境。

## 时事乱炖

### 岂能把“救命水”当自来水

□ 郑建钢

消防栓是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、保护市民财产安全的一道“防火墙”，是“救命水”。昨天，宁波市江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传来消息说，中马中队首次用办案模式进行城市管理，为擅自开启城市公共消防栓取水，在取水过程中还损坏了消防栓。按照制定的城市供水和用水管理条例，城市公共消防栓由消防部门和城市管理部门共同管理，除火警外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开启取水。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六十条的规定，单位有“损坏、挪用或者擅自拆除、停用消防设施、器材”行为的，“责令改正，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”；个人有该行为的，“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”。《消防法》第七十三条明确，消防设施是指消防栓系统等。

如此看来，擅自打开消防栓取水显然是一种违法行为，应该依法受到

相应的处罚。可是，目前刘某只是被要求修复好损坏的消防栓，补缴水费，这只是一种最起码的事后补救措施，还谈不上是“处罚”，这样的处理明显偏轻，缺少应有的震慑作用。

曾有消防专业人士一针见血地指出：“虽然火灾可能是突如其来的，但火灾的隐患是固定的。”如果能够消除这些隐患，就完全有可能避免火灾的发生，至少可以减轻火灾造成的损失。

必须树立对消防安全法律法规的敬畏之心，一点也不能差。所有关系到消防安全的事情都不是小事情，都应该扎扎实实地做实做好，容不得一丝一毫的侥幸心理。防范火险隐患，建立长效监督机制，更好地在防范上下功夫，才是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。

红色的消防栓矗立在街头，不但十分醒目，而且神圣不可侵犯，让人心存敬畏。善待消防设施，不将其挪作他用，以便在突发火灾的紧急关头，充分发挥消防设施的救火作用，尽一切可能把火灾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，应该成为公众的共识。